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目 录

一、单位概况	1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单位收支情况	4
(三) 单位绩效目标	5
二、评价结论	6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6
(二) 评价结论	6
(三) 评分结果	7
三、部门履职成效	7
(一) 强化学习，夯实基础	7
(二) 提质增效，满足文化新需求	8
(三) 数字赋能，服务融合创新	10
(四) 落实主体责任，筑牢安全防线	10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1
(一)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有待加强	11
(二)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有待加强	11
(三) 观展、观演观众评价反馈机制有待完善	11
五、有关建议	11
(一) 强化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充分发挥制度效能	12
(二) 加强重点工作完成率，实现战略目标	12

(三) 强化观众评价反馈机制, 促进场馆展陈可持续发展	12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2
(一) 基本情况	12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6
附件: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17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馆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为了强化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更好地规范部门预算编制、执行的程序性和合理性、合规性，提升部门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更好地促进部门履职、部门管理和事业发展。根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们对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南京市文化馆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价。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

南京市文化馆于1958年成立，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所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相当于正处级。

2. 单位主要职能

南京市文化馆主要职责是：

- (1) 以文艺的形式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 (2) 开展公益性文化艺术服务和社会艺术教育工作。
- (3) 完成上级交办工作。
- (4) 业务指导基层文化工作；辅助培训基层文化人员和文艺骨干。
- (5)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6) 组织创作生产和推广群众文艺作品及其它公共文化产品。

(7) 建立群众文化网络信息平台，提供相关服务。

(8) 组织开展相关文化理论研究。

(9) 保护和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

(10) 组织开展各类文化交流活动等。

3. 单位内设机构及职责范围

南京市文化馆内设8个部门，其职责范围梳理如下：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文艺活动部	负责本部门的日常事务； 协助制定并完善各种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 按时、高质完成各种重大演出和活动工作；协调业务人员对区县文艺工作的辅导和培训工作；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培训，创作文艺作品； 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月度、年度计划和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完成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办公室（保卫科）	负责组织、协调全馆日常行政事务，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做好办文登记、公章保管及使用登记； 负责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月度、年度计划； 负责文书档案管理、人事档案管理，艺术档案汇总整理归档工作； 负责会务、接待及重大活动后勤保障工作，做好公务车辆的管理工作及物资的采购、维护等工作； 负责全馆安全保卫工作，建立健全安全保卫制度，做好对物业管理公司的管理，维护公共财产安全； 负责做好固定资产账务登记、核销与监管工作； 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财务部	<p>健全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全馆财务计划和管理，制定财务纪律，定期进行财务结算和检查；</p> <p>认真审核原始凭证、报销凭证，保证会计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p> <p>按照会计制度规定进行账务处理，编制记账凭证，及时准确进行账簿登记，做到内容完整、关系对应、数字准确、账账相符；</p> <p>及时清理往来账目，保证资金安全；负责全馆各种税务统计汇缴工作，做到按章纳税；</p> <p>负责财务报表，根据会计账簿记录和其他资料报表，做到数字真实、内容完整、报送及时，并经主管领导审阅；</p> <p>负责全馆的发票管理工作，根据国家发票管理办法和本馆的有关规定，做好发票的领购、开具、保管工作；</p> <p>经常与上级财务、财政部门、审计部门联系，接受指导和监督；</p> <p>负责会计档案的装订存档工作；</p> <p>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p>
公共文化服务部	<p>负责本部门的日常事务；</p> <p>协助制定并完善各种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p> <p>完成各项培训及辅导任务；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培训；</p> <p>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月度、年度计划和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p> <p>完成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p>
美术书法摄影部	<p>负责本部门的日常事务；</p> <p>协助制定并完善各种艺术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p> <p>完成各项展览及常规工作；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培训，创作文艺作品；</p> <p>制定本部门月度、年度各项工作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p> <p>完成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p>
数字化服务（调研）部	<p>负责策划全市文化馆（站）调研活动，拟定调研提纲，完成调研报告；</p> <p>负责《文化纵横》杂志的一切事务，做好策划和宣传，保障杂志的正常、有序运行；</p> <p>负责数字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可靠、有效运行；</p> <p>负责监督数字化建设人员完成信息系统的建设工作及系统升级、调整、清理工作；</p> <p>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培训；</p> <p>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月度、年度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p> <p>完成交办的其他各项任务。</p>

部门机构	工作任务
社会培训部	负责本部门的日常事务； 协助制定并完善各种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 完成老年大学、少儿培训、公益课堂等各项教学工作； 组织本部门人员进行业务学习和培训； 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月度、年度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 完成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民族民间文化传承保护中心	负责本部门的日常事务； 协助制定并完善各种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 做好非遗项目的发掘、保护和传承工作，做好非遗项目的申报工作； 组织、策划开展各类宣传非遗的活动；做好非遗项目的资料搜集、整理、编纂工作； 制定本部门各项工作的月度、年度计划，年度工作总结和考核工作； 完成临时交办的各项任务。

4. 单位人员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制核定数52人，实有在编人数45人。

5. 单位资产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南京市文化馆资产总计6,806.3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317.09万元，非流动资产5,489.21万元。固定资产原值8,704.22万元，固定资产净值5,449.21万元。

2023年度本单位公务用车核定数1辆，实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其他车辆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1台（套）。

（二）单位收支情况

1. 单位预算收支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年初预算收入2,21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31.17万元，项目支出288.17万元。调整后全年预

算收入4,060.78万元，较年初调增1,841.44万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为追加了各项群众文化、图书馆经费以及人员政策性福利。

2. 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决算支出3,987.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22.25万元，项目支出1,582.22万元，经营支出283.24万元。南京市文化馆预算执行率98.20%。

（三）单位绩效目标

1. 单位中长期目标

（1）度利用加入“长三角城市文化馆联盟”的契机，不断加强长三角地区文化馆的合作与交流，实现机构联动、服务功能联通，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形成相互开放、有效衔接的城市文化馆服务网络；探索公共文化服务创新经验，加快参与构建长三角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好地发挥长三角区域应有的示范引领作用，使我市公共文化服务事业迎来进一步协同发展，深入联动的新局面。

（2）通过参加江苏省五星工程奖群众文艺大赛，进一步研究和完善我市系列激励机制和措施，打造浓郁的创作氛围，激发全市业务干部的创作激情和灵感，牢牢把握时代脉搏，为老百姓创作更多更好的文艺作品，丰富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通过优秀作品，以喜闻乐见的形式，来弘扬先进文化。

（3）大力融入长江路文化旅游集散区建设，充分利用我馆文化资源和平台，成为玄武区争创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打造全域化景区和文旅产业链上一张重要名片和亮点。

(4) 加快推进数字文化馆的建设工作，建立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新模式，改进服务方式，增进服务便利度，提高服务均等化，形成与数字网络时代相适应的新型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我市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2. 单位年度目标

2023年度，根据单位职责与预算安排，市文化馆年度目标为

:

(1) 运用各种文化艺术手段，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

(2) 积极发挥场馆优势，精心组织各类文艺演出、展览展示和社会培训活动等群众性文化艺术（娱乐）活动，继续策划组织文化惠民“百千万活动”。

(3) 提升社会文化艺术培训思路，加强与社会组织合作，指导全市群众文化工作，开展文艺创作、文艺培训，提升全市文化品位。

(4) 加强全市文艺人才的培育和管理。

二、评价结论

(一)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的对象为南京市文化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预算（包括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 评价结论

2023年，在市文旅局的支持下，经过市文化馆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一是强化党性教育，夯实思想根基。二是树立正确导向，推进群文工作。三是扎实开展工作，丰富文艺普及。四是文艺作品创作，群文赛事取佳绩。五是守正创新，线上线下齐发力。本次评价核查中未发现重大异常。

（三）评分结果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和问题导向的原则，重点评价部门管理、部门履职以及部门绩效等指标。在此基础上，以相关的数据为基础，综合应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结合评价标准和评分规则，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馆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70分，等级为“优”，详见单位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3年度，市文化馆紧紧围绕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指标任务，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有力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一）强化学习，夯实基础

2023年市文化馆推进干部职工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持续推动主题教育学习、党建学习、意识形态学习走深走实，全馆党建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有序开展、成效良好。在局党委的统一部署下，结合重点工作开展主题教育活动，采取领导班子集体

学习、小组学习、党员轮流领学等方式推进学习，组织党员及团队赴高淳区西舍村开展“先锋旗帜·铭西舍”公益惠民服务行，派出党员干部下沉七家湾社区帮助进行文艺辅导。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不断加强各类演出活动及节目审查报批程序，强化各类宣传载体发布内容审查制度，按照要求做好活动报备工作。全年报局宣传处备案22次，报局公共服务处审查审批各类线上线下演出活动140余次。结合市文明办要求，按时整理上报文明创建资料，定期更新馆内文明创建要素。同时根据普法工作要求，完成“法润南京 法护长江”集中宣教活动和各类法制宣传学习。

（二）提质增效，满足文化新需求

1. 创新活动品牌，树立公益标杆

2023年打造“520文化客厅”全新活动品牌，包括公益音乐会、百姓舞台、群文课堂、精品剧目、非遗传承5个板块，通过高度整合文化资源，部门联动形成宣传合力，线上直播突破时空限制，进一步扩大了品牌受众范围和影响力，全年开展线上线下活动共371场，线下服务人次5.3万人次；线上同步直播活动33场，服务人次282万人次。

2. 履行文化使命，展示南京魅力

在市文旅局的支持协调下，与玄武湖公园通力合作，在玄武湖景区共开展“幸福南京人”系列演出活动9场，把“文化+旅游”“文化+健康”“文化+服务”送入百姓生活。同时组织承办了第十三届南京市少儿艺术团队文艺大赛优秀作品展演暨颁奖晚会、南京市文化和旅游产业职工文艺汇演等大型文

艺汇演活动，充分展示了南京市精神文明建设新风貌。

3. 精准对接需求，提升服务水平

聚焦不同群体多元化、多层次文化需求，面向各年龄层次市民开展分众式公共文化服务，组织开展了“全国文化馆服务宣传周”、书画艺术展览、社会培训等艺术普及活动，覆盖全市、惠及全民，为市民提供了更高质量的文化体验。

2023年5月，首届“全国文化馆服务宣传周”在全国拉开帷幕。联合12个区级文化馆以“开放·融合·创新”为主题，跨界合作融合发展，开展公益讲座、艺术表演、展览展示等公共服务141项。全年完成美术书法摄影艺术线下展览39场，展出作品2,800余件，服务人次66.85万人次。参加并举办跨地区展览10余场，选送作品100余幅，扩大了南京文旅知名度。全年开设老年大学、少儿培训、公益课程等共计5,739个班次，培训16万人次，老年大学被认定为江苏省示范老年大学。在“培训+服务”双轮驱动的理念下，改变教学培训模式，组建艺术团队，搭建学员展演平台，展示了具有文化馆特色的校园文化艺术节。

4. 举办技能竞赛，提升业务能力

积极举办各类群众文化赛事活动，在助力业务人才培养和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方面取得成效。2023年策划举办了南京市首届“启明星”群众文艺明星选拔大赛决赛、2023南京市文化馆业务干部技能大赛、第二届南京市公共文化“星辰奖”比赛等3场大型竞赛活动，并从“启明星”群众文艺明星选拔大赛决赛中选拔出60名“群众文艺明星”充实到全市公共文化

服务志愿者队伍中来。

（三）数字赋能，服务融合创新

2023年，坚定推进数字文化馆建设，强化新媒体融合，不断增加服务广度，确保数字资源的及时更新，不仅为全民艺术普及线上推广提供支撑，也在文化传承及推广领域取得可喜成绩。

经统计，官方网站全年总服务人次152万人次。微信发布推文734篇，同比增长约35%，总阅读次数达76.1万次。开放公益演出活动线上预约240余场，预约人数1.8万人次，同比增长300%。开展直播活动30余场，观看总人数146万人次。大力推动数字文化馆建设和“线上线下520”概念落实，策划拍摄的《一集看非遗》系列30集视频，已入驻学习强国平台并在全国平台首页获得推荐，总播放量达千万次。目前，已经与学习强国、国家公共文化云等近10家网络媒体形成矩阵合作，制作推广了《脚尖下的南京》等以传统文化为主题的系列短视频，获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四）落实主体责任，筑牢安全防线

南京市文化馆“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责任意识牢固，始终坚持“三个必须”总原则，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不断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和红线思维，筑牢安全防线。

2023年克服时间紧、温度高、项目杂等不利因素，按时高效、保质保量于11月14日顺利完成消险项目竣工验收，基本消除了困扰多年的重大安全隐患，被评为玄武区消防安全管理先进单位。在日常管理中，我馆加强大楼消防设施的维护升级

和从业人员的管理，通过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加强巡检力度以保障馆区生产安全。全年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和实操演练2次、心肺复苏急救知识现场培训1次，提高了我馆工作人员的消防应急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有待加强

市文化馆项目管理制度第三条第5点项目总结里要求：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全面总结，撰写总结报告并归档存档。2023年完成的“2023市文化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和“市文化馆数字展陈”项目，均未撰写总结报告并存档归档，未有效按照制度规定执行。

（二）12345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有待加强

2023年，市文化馆针对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进行了严格的绩效管理，履职指标中的“12345政府热线的投诉处理及时率”指标，目标值为“=100%”，实际达到了96.33%，未完全达到预设的100%及时率目标。

（三）观展、观演观众评价反馈机制有待完善

观众评价反馈机制是衡量专项资金使用效果的重要手段。然而，市文化馆在观展、观演群众的评价反馈方面存在问卷数量不足，纸质问卷未能及时统计整理，问卷调查流于形式，未及时、深入分析受访观众的反馈意见。

五、有关建议

（一）强化项目管理制度执行，充分发挥制度效能

市文化馆要以本馆项目管理制度为基石，强化制度执行的刚性约束，确保每一项工作都能在制度的轨道上高效、规范运行。如建立明确的归档流程，确保所有项目资料和总结报告得到妥善存档，以便未来参考和审计。充分发挥项目管理制度应有的价值和效能。

（二）加强重点工作完成率，实现战略目标

市文化馆要以绩效目标为抓手，优化投诉处理流程，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投诉能够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同时对投诉处理的及时率进行实时监控，确保目标的达成。

（三）强化观众评价反馈机制，促进场馆展陈可持续发展

市文化馆应根据实际情况，针对已结束的演出、展览可以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调查，若纸质问卷统计工作量过大，可以考虑较多的采用线上问卷，便于统计。同时，完善丰富观众问卷调查内容，做好问卷统计反馈工作，及时分析，为后续工作改进提供方向指引，促进场馆展陈可持续发展。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

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是从政府职能出发，根据预算部门设定的部门战略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部门履职情况、预算管理水平和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能够准确找到市文化馆支出管理的强弱项，促进其不断改进和创新已有的管理方式，提高管理效能和管理质量。在评价范围上，不仅包括项目支出，还涉及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在评价内容上，整体预算绩效评价关注的不仅是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同时关注部门全部财政资金的总量安排合理性、资金结构与单位核心职能的匹配关系、资金安排对单位战略目标的支持程度，从更全面的角度为财政专项资金的合理分配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对市文化馆2023年度整体预算进行绩效评价，了解部门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系统评价财政预算资金在群众文化活动中所发挥的作用和取得的实际效果，总结群众文化活动实施、资金管理的经验，分析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完善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依据

法律法规和政策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 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

部门规章

- (1)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 财政部《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

(3) 财政部《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财监[2021]4号）

(4) 江苏省财政厅《省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苏财绩[2022]51号）

(5)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

(6) 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宁财绩[2020]359号）

其他被评价单位财务资料及业务管理有关材料。

3. 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遵循“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以及“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采用“绩效优先”、“管理并重”、“佐证支撑”的绩效评价理念，主要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满意度等五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

(1) 个性指标与共性指标相结合

各个工作部门都有其自身特定的工作性质和工作内容，评估模式要形成相应的工作个性指标，根据不同的考评目的和考评对象进行指标设计，应从实际情况出发，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充分体现所考评对象工作的性质、工作内容

和特点。评估模式中设置共性指标，直接显现各个部门之间横向的可比性，有助于绩效评估在更大的范围内迅速推广，增强评估本身的绩效。共性指标主要集中于投入和过程环节，个性指标主要集中于产出和效益环节。

（2）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

定性指标是指不能用数据计量的，而只能通过描述性的语句来表述其内容和程度的指标，多是各项能力态度类指标，比如沟通能力、创新能力、领导能力、责任感、主动性等。本绩效评价体系的定性指标的筛选主要采用德尔菲法，运用该方法时，各位专家之间相互独立，各自回答研究者提出的问题，研究者与专家之间可以进行反复沟通与讨论，最终获得咨询结果，以此来确保定性指标的科学性。

（3）主观性与客观性相结合

评价指标遵循主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其中，客观指标是指反映客观现象的指标，是反映实情的指标。主观指标也称感觉指标，是指反映人们的感觉、愿望、态度、评价等主观情况的指标，是反映民意的指标。本绩效评价体系客观指标数据主要是参照文献和政府官方网站文件，主观指标数据是依靠各方专家打分及调查问卷来获取。

（4）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

政府绩效评估指标设计应该坚持过程指标与结果指标相结合的原则。过程方面主要是对政府部门职能评价、财务性指标评价和一些常规性评价，约占该指标体系的50%左右；结

果指标，包括部门履职和部门绩效两方面，约占该指标体系的50%左右。

4.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如下几种：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对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方法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 指标体系

本次整体预算评价指标体系分为五大部分，包含5个一级指标，即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涵盖项目从管理实施至部门履职和取得效果的全过程，详见《南京市文化馆2023年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评价体系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决策与过程指标满分50分，该部分反映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等情况；部门履职效益及满意度指标满分50分，该部分反映部门年度工作任务的实现情况。

（二）评价组织实施

2023年度南京市文化馆整体预算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 前期准备阶段（2024年5月29日至5月31日）

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进入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同时，搜集有关文件资料，结合单位职能，设计了基础数据调查表，为后期的数据获取、现场核查做了充分的准备。

2. 组织实施阶段（2024年5月31日至6月5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单位情况进行核查，核查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调查表的收集核对。评价人员对各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各项工作安排、进展情况；对单位基础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等方面的内容。

3. 综合评价阶段（2024年6月6日至6月17日）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整理分析获取的基础数据、调查问卷等资料，综合书面评审意见和现场评价结论等情况，依据制定的评价标准进行了评价指标打分，以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完成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附件：

2023 年度南京市文化馆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明确，用以反映和考察工作计划制定情况的健全程度。	1	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计划制定，工作计划制定得 1/2 权重分； 2. 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相关得 1/2 权重分。	健全	1.00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考察中长期规划的健全情况。	1	1. 考察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3. 计划、目标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较健全	0.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2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2. 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3. 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 4. 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 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合理	2.00
		绩效目标明确性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	1. 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 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 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 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明确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2	1. 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 2. 各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3.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较规范	1.5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	1.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 2. 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 3. 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 4. 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 评分。	科学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过程	预算执行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非税收入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分值。	100.00%	2.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评分规则: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	100.00%	2.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上年度实际支出数的变动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比率≤0%,得满分; 2.比率>0%,不得分。	-49.39%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考量部门（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计安排数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公用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95.14%	1.00
		结转结余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 3. 比率>10%，不得分。	0.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或超过100%，得满分； 在100%以下则按预算执行率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权重计分。	98.20%	0.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预算调整率	=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程度。	1	预算调整率=ABS（新预算的金额-原预算的金额）/原预算金额*100%。 ①预算调整率等于0%，得满分；②0<预算调整率<20%时，得1/2权重分；③预算调整率≥20%时，计0分。	11.79%	0.5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项目资金支付是否符合预计程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1	支付进度符合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 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间点（一般为半年度）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间点（一般为半年度）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评分规则：得分=支付进度符合率×分值。	96.73%	0.97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2	①制定或具有预算管理制度计1/2权重分；②管理制度科学健全计1/2权重分。	健全	2.00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考核部门（单位）非税收入管理是否合规。	2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得满分，较合规酌情给分，不合规不给分。	合规	2.00
		预决算信息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公开预决算	2	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得满分，部分公开	公开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公开度		信息。		酌情给分，不公开不给分。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2	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得满分，较完善酌情给分，否则不给分。	完善	2.00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考核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是否全覆盖。	2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全过程绩效管理的资金数/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绩效管理覆盖率≤60%不得分。	100.00%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2	1. 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的情况； 2. 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 3. 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合规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是否按规定流程报请使用; 2.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3.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4. 资产是否经清查和统计,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5.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5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规范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利用是否充分,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使用情况。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2.00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2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2.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健全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安全运行情况。	2	1.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 2.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 3. 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较规范	1.5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运行活动而制定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项目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对完成项目运作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1. 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 2. 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好、中、差三档,按 100%-80% (含)、80%-60% (含)、60%-0% 评分。	健全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执行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满分,否则按实际执行情况得分。	有效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按照上级规定控制在在职人员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员成本的控制情况。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①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②80%≤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1/2权重分,③在80%以下不计分。	86.54%	1.0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事管理、规范人事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人事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①制定或具有人事管理制度,计1/4权重分;②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4权重分;③相关人事管理制度有效执行,计1/2权重分。	健全	1.00
	机构建设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人员业务能力开展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是否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情况。	1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00%	1.00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部门(单位)纪检监察工作是否有效开展,用以反映纪检监察	2	①完成纪检监察工作,未发生重大违纪情况得满分;②发生重大违纪情况计0	有效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察工作的实施情况。		分。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组织建设工作是否即时完成，用以衡量组织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2	①完成率=100%，得满分；②80%≤完成率利用率<100%，计1/2权重分，③小于80%计0分。	100.00%	2.00	
履职	重点工作数量完成率	全年服务人数	全年总服务人次	≥60万人	反映全年线下总服务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108.02万人	3.00
			全年线下参观展览人次	≥30万人	反映全年线下参观展览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54万人	3.00
			全年线下观看演出人次	≥14万人	反映全年线下观看演出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37.55万人	3.00
			全年线下参加培训人次	≥14万人	反映全年线下参加培训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16.25万人	3.00
		产品种类	数字产品总类	≥10种	反映数字产品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10种	3.00
		举办活动	全年举办展览数量	≥25场	反映全年举办展览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3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3分计分。	39场	3.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全年举办训练班班次	≥3200 班次	反映全年举办培训班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 3 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3 分计分。	5740 班次	3.00
			全年组织公益性讲座次数	≥10 次	反映组织公益性讲座情况。	3	完成目标数计 3 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3 分计分。	37 次	3.00
			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篇数	≥500 篇	反映全年微信公众号推文阅读情况，用以衡量宣传稿件的传播度。	3	完成目标数计 3 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3 分计分。	734 篇	3.00
			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累计点击量	≥100 万次	反映全年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全年浏览情况，用以衡量新媒体的传播度。	3	完成目标数计 3 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3 分计分。	110 万	3.00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设施施工	场馆安全隐患排除和设备改造工程合格率	=100%	全年重点工程项目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国家规定和标准。	4	工程材料、构件和设备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要求，无使用不合格材料的情况，计 2 分。 工程完工后，经过专业机构的质量检测或评估，结果达到或超过预定质量标准，计 2 分。	100.00%	4.00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投诉处理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反映南京市文化馆针对 12345 政府热线投诉处理的时效性。	4	投诉处理及时率≥100%，计 4 分；在目标数以下则按完成数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 4 分计分。	96.33%	3.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标准	实际值	得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	应急管理控制能力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水平	建立	反映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建设情况。	2	突发、应急、防疫事件处置、管控制度建立、内容完备且遵照执行计2分；未建立制度不计分；制度建立、但内容缺失或未遵照执行，视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建立	2.00
	社会效益		数字资源共建共享，建成城市文化馆服务网络	建成	反映数字资源共建共享情况。	2	建成城市文化馆服务网络，达到数字资源共建共享，计2分；否则酌情扣分。	建成	2.00
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提升	反映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	2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效能计2分，否则酌情扣分。	较提升	1.00	
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			完成	反映数字化作品的创作与推广情况。	2	完成数字化作品的创作计1分；完成数字化作品推广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完成	2.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展人员对展览的满意度。	2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否则按实际值与目标值的比例乘以权重计分，低于60%不得分。	96.73%	2.00
			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度	≥95%	反映观演人员对演出的满意度。	2	观演人员对演出活动的满意度达到或超过95%，计2分；在95%以下则按观演人员的实际满意度与目标值的比值，乘以2分计分。满意度低于60%不得分。其余情况酌情计分。	100.00%	2.00
合计						100			95.70